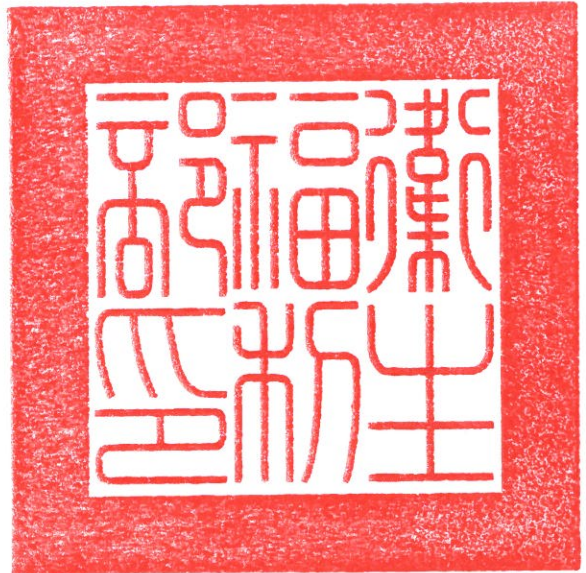


## 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衛授家字第1110760673號  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三

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設置管理辦法」第六條、第十條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及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機關：衛生福利部。
- 二、修正依據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五十六條第三項。
- 三、「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設置管理辦法」第六條、第十條修正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本部社會及家庭署全球資訊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sfaa.gov.tw/>）網頁。
- 四、對於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告次日起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 - （一）承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
  - （二）地址：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12樓
  - （三）電話：02-2653-1817
  - （四）傳真：02-2653-1775
  - （五）電子郵件：[sfaa0450@sfaa.gov.tw](mailto:sfaa0450@sfaa.gov.tw)

部長陳時中